

证券代码：871934

证券简称：绿湖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洪湾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061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优先股股东代表、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、《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

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3,18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63,18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8,954,00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优先股股东派发 2023 年年度优先股（证券代码：820024，证券简称：绿湖优 1），按照绿湖优 1 票面股息率 7% 计算，合计派发人民币 2,100,000.0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06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汪帅、安莹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